

证券代码：871765

证券简称：金梧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金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23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何强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及决定事项，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何强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苏金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已经依法组建了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。公司

董事会选举何强为公司董事长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何强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苏金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已经依法组建了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。公司董事会拟聘任何强为公司总经理，聘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何广毅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苏金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已经依法组建了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。公司董事会拟聘任何广毅为公司总经理，聘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嵇红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苏金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已经依法组建了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。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嵇红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聘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嵇红宁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苏金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已经依法组建了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。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嵇红宁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聘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金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金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3 日